

约翰福音【第十五課】第十四章

1. 引題

2. 背景与复习：本章继续第十三章基督临别对门徒的教训与安慰。在13:33，耶稣说“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”。即使暂时的分离，彼得还是追问“主往那里去？”(约13:36)察觉到耶稣前面的危难，彼得甚至冲动的说，为主舍命也要跟从。门徒们忧愁是自然的事(14:1)，也引入了第十四章耶稣这段安慰门徒的话，与他的灵与门徒同在的保证

3. 观察与分段

- A. 1-14节，基督耶稣是通往天上住处之路
- B. 15-31节，耶稣应许圣灵

4. 讨论与解释

A. 第一段，基督耶稣是通往天上住处之路(14:1-14)

	帶領前的預備	討論題目	備註/參考
觀察		觀察： 1.	請每一位參加者輪流講一項。 帶領觀察題的討論約5分鐘
解釋	14: 1节，“你们心里不要忧愁；你们信神，也当信我”，耶稣何曾叫门徒失望过？	1. 为什么门徒心里忧愁？(十三章说过些什	(5:18)

	<p>14 : 2-3节，从字面的意思来看，就是耶稣将要到天上，神的居所为我们准备地方将来接我们同住。但是若是看全章的重点在赐下圣灵，似乎还有另一层的意义：“在我父的家里”，就是神的家，也是神国，不是单单在“天家”。耶稣指圣殿为“我父的殿”(约2 : 16)，而且耶稣说“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”(路17:21)，可见父的家、或说神国的范围是广的。神是个灵，不占用空间。“豫备”含有时间的因素，天上是神永恒的居所，不受时空的限制。因此照字面说，耶稣要到天上为我们“豫备”房间是说不通的。</p> <p>这里暗示是在地上发生的事。主耶稣的“去”，是指祂肉身的死。“豫备”应当是指耶稣受死到他复活的短短三天。就是指在地上预备重新建立他的教会。神的家也是指神的教会(弗2:21-22)。“有许多住处”应当是指信徒的身体(林前6:19)。那么“我去原是为你们豫备地方去”包括了洁净他所拣选的人，可以让他的灵住在里面(16节)。届时“你们在我里面，我也在你们里面”(20节)，彼此互为居所(住处)的意思。</p> <p>14 : 3节，“...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，我在那里，叫你们也在那里”。是可以指耶稣将来必定迎娶新妇，回到天家(帖前4:17也引用)。但是这儿“再来”指他的灵来到信徒身上。“到我那里”就是耶稣坐在父</p>	<p>么?)</p> <p>1.</p> <p>2.</p> <p>3.</p>	
--	--	--	--

神的右边得荣耀的地方。他必再来接我们是去享受他的荣耀。

14: 4节, “我往那里去, 你们知道”。耶稣是4. 说, 你们应该知道我要去哪里。当然耶稣是指先经过十字架, 再到父那里去(14:2、28; 16:28), 那也是门徒们的去处(12:26)。耶稣先前说过受死与他离去, 在路9:44; 路18:31-34中说明, 门徒们听过许多次, 但是不明白, 也没有追问, 耶稣受死与去哪里之间的关系(2:19-22; 3:14-16; 7:33-34; 8:21; 8:28; 10:17-18; 12:7; 12:23-24; 12:33; 13:21; 13:31-33; 太17:22-23; 太20:17-19; 太20:28; 太26:2; 可8:31; 可9:31; 可10:34; 路9:22), 门徒们仍然不明白。这就是为什么到了16:5, 耶稣说他们还是不知道耶稣往那里去。

14: 5-6节, 多马就追问。耶稣更清楚的回答5. 说, 他要到父那里去。6.

14: 6节, “道路、真理、生命”这三个字原文前都有冠词“ho”, 即“唯一”的意思。好像他很“霸道”, 说明没有别的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请注意前面“我是”的宣称, 因为他是神。耶稣是往父那里去唯一的道路, 人必须(遵)行耶稣的指示(当然没有重生的人是没有能力行善的)。耶稣是唯一的真理所在, 在他以外, 别无真理, 因此样样要以他为定准。耶稣是生命唯一的源头, 也是赐生命者, 人要住在他里面。

所以“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你们里面”
(约15:4)

14: 8节，耶稣说“认识我，也就认识我的父... 7.
并且已经看见他”，腓力迫不及待以为耶稣可以“登山变相”让他也看一看父的荣耀(出33:18)。腓力和多马一样受物质观念的束缚。

14: 9节，耶稣的回答是门徒从他的教导、 8.
神迹(11节)已看到更美好神的荣耀而满足

14: 10-11节，“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”这 9.
里说了两次，前面也说过(请看约10:38)，后面还要说(约14:20)。“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，叫我说什么，讲什么”(约12:49)，因此他所说的，是天父在他里面作的事。

为什么耶稣说“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他自己的事。”而没有说“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说他自己的话”？你不觉得不通顺吗？答案是：耶稣一向回答不信他话的人说，信我只须看我做的，正是只有父神能作的事(约5:16-19、36)，所以对我所说的不要怀疑。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，那从天而降粮食的事，正是唯独父神所做的事，就是在旷野降吗那给以色列人吃(出16章)

14: 12节，耶稣“所作的事”狭义的说是指传讲福音、治病、赶鬼、叫死人复活。“信我的人也要做”，他的十二个门徒也将作同样的事(例如徒5:15;19:12)。广义的说，那些神迹是使徒单有的权柄，为了建立使徒的权柄、新约的权柄、教会的权柄。但是那些到底都是肉体的事。广义的说，我们今天信主的人，照样传福音，叫人的灵魂得医治，叫人脱离撒但的权势、叫“死的”灵魂听见福音而复活。范围更广，人数更多。彼得证道一天三千人信主(徒2:41)。因此是“更大”的事。这更大能力的来源就是圣灵，借众多门徒行事，不再像耶稣在世上，取了一个人的样式，受时空限制。因此12节带出了15节及26节详细的解释。也连到下一章“你们要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你们里面”，在圣灵里。

14: 13节，奉主名的祷告，就是我们在所祷告的事上与主联合为一。祷告蒙应许的原因是叫父神因子得荣耀。

10. 为什么耶稣说使徒、门徒能行“更大的事”？每个门徒都能作吗？是不是耶稣自谦？还是门徒真的比耶稣更有能力？(答案在后面14:16、26 ;15:4)

11.

12. 14节耶稣说“奉我的名求什麼，我必成就”，请问可以求的事有范围限制吗？

13. 问:为什么13、14节耶稣要重复“奉我的名求什麼，我必成就”两次？为什么耶稣唯恐他们不知道呢？

		<p>(14:1)</p> <p>14.</p> <p>15.</p> <p>16.</p> <p>17.</p> <p>18.</p> <p>19.</p> <p>20.</p> <p>21.</p> <p>22.</p> <p>23.</p>	<p>请看 5:29</p>
<p>綜合/ 結論</p>	<p>“我(耶穌)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”，就能行父的命令。我们也要行的唯一方法是借着耶穌基督，他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这就是“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你们里面”(约15:4)。人离开了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就是离开了耶穌</p>	<p>1.</p>	<p>视时间许可，请几位作应用回答</p>
<p>應用</p> <p>10 分 鐘</p>		<p>2. 生活上、事奉上，你會否离开道路？你會否离开真理？你會否离开生命？人能离开得了吗？</p>	<p>共約 5 分鐘</p>

B. 第二段，耶穌应许圣灵(14:15-31)

	帶領前的預備	討論題目	備註/參考
觀察		觀察： 1.	請每一位參加者輪流講一項。 帶領觀察題的討論約 5 分鐘
解釋	<p>14: 15节，“你们若爱我”，这是这本福音书里，耶稣第一次要求门徒爱他。他立刻定义爱他为“就必须遵守我的命令”，就是有意志(必)的行动(遵守)(14:21；约一5:3)，而非心里暖洋洋的感觉。这要求不算过分，耶稣自己先示范了爱的定义，“叫世人知道我爱父，并且父怎样吩咐我，我就怎样行”(31节)。为了能遵行新的命令，“彼此相爱”，就必须先爱主，才可能爱弟兄(约翰一书5:2)。</p> <p>这命令连同13章34节彼此相爱的新命令，正是最大的诫命：爱主、爱人(太22:36-40)。但是人如何能够出于爱去遵守耶稣的命令呢？不是出于自己的努力，而是必须靠圣灵。耶稣开始解释父将要赐下圣灵。</p>	24.	(5:18)
	<p>14: 16节，耶稣应许圣灵，又称为一位保惠师，即法庭上的朋友，辩护律师。“另外”显然是指耶稣自己已经是保惠师。保惠师的原</p>	25.	

文在新约圣经中出现过五次 ;其中四次是指圣灵(此处、14:26 ; 15:26 ; 16:7)。另一处在约一 2:1 , 被翻译成中保 , 其实中保的意义较广。约翰福音特别注重有关圣灵的教

导:14:15-17;14:25; 15:26; 16:4-11;16:12-15。

“祂永远与你们同在”, 不像旧约时代 , 神使用特别拣选的人时 , 会叫他的灵降临 , 事后就离开。

14: 17节 , “世人不能接受”, 正如创 26. 6:3所说“世人因属乎血气 , 圣灵不能住在他们里面”。但是门徒可以分辨 , 因为他们认识耶稣。

14: 18-19节 , “我必到你们这里来” 27. 不是指他死而复活升天後又第二次复临。“还有不多的时候 , 世人不再看见我 , 你们却看见我”显然“到你们这里来”是指他的灵要来居住在信徒中间 (约 16:16-19)。耶稣就是生命 , 即使他经过十字架的死亡 , 他仍然继续要活着。门徒若有耶稣生命的灵在他里面 , 他也必像耶稣有永恒继续的生命。

14: 20节，“知道”(yada)是亲身的体验，信了“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”(10节)。 28.
29.

14: 21节，这就是15节完全的说明，有了圣灵就能爱耶稣，守他的命令，而且要经历耶稣的同在。 30.

14: 22节，犹大是指路6:16的“雅各的儿子(或作:兄弟)犹大”。犹大是名，“达太”是姓(太10:3；可3:18)。他问为什么只向门徒显现，不向全世界呢？显然他不能意会那灵意，以为显现是肉眼看得见的。那么一个人看得见，别人也该看得见啊？显然不单单是犹大，门徒们都仍然不明白圣灵的工作。因此耶稣继续解释。 31.

14: 23-24节，爱与遵守命令是不能分开的，这也是经历耶稣与父神同在、同住(看得见)的充分与必要的条件。耶稣用圣灵只向门徒显现，是他先爱门徒的结果。其实耶稣将来也会向世人显现(太24:30)，那时是震怒的显现，“万族都要哀哭”。 32.

14: 25节,“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” 33. 请把
不单单是指前面临别的劝慰,而且
是耶稣教导他们的一切话,下面
26节说明圣灵会向门徒提醒。

14: 26节, 圣灵的工作是叫我们记 34.
得、明白耶稣的一切教导。因此
说圣灵的工作就是“彰显基督”。
我们在圣灵里祷告时,神怎么回
应我们呢?岂不是用耶稣的教
导?倘若人不读、也不明白圣
经,就是在真空中祷告。在这种
单向的祷告里,听不见,也听不
懂圣灵的回应。倘若人只读圣
经,而不祷告,也听不见圣灵的
回应,与神没有交通。

14: 27节, 耶稣说“我将我的平安赐 35. 世人也称他们有平安、喜
给你们”,耶稣还赐下“我的爱... 乐。那么与主赐的平安、喜乐
我的喜乐”(15:10-11),都是世上 有何不同?
没有的,这也是与非信徒最大的
区别。

14: 28节, 前面门徒忧愁耶稣离开 36.
他们,立即就必变为“喜乐”。“父是
比我大的”,尽管父子、圣灵是同质,
但是当耶稣取了人的样式,“叫他比

	<p>天使微小一点”(来2:7，诗8:5)。</p> <p>14: 30节，“这世界的王”就是撒但，“将到”是他即将对主迫害。</p> <p>14: 31节，耶稣自己示范，爱就是遵守命令，他完全顺服父神去上十字架作众人的赎价。“起来，我们走吧！”可能是继续前面所说“世界的王将到”，他已准备好了去面对，来顺服神。这句话与18:1所说“耶稣说了这话，就同门徒出去”时间地点是否有冲突？一般解经家说第十五、十六章是在路上或许停下是从阁楼上下来时所说，十八章没有说是从阁楼上下来，只是出去。</p>	<p>37. 牠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”是什么意思？</p> <p>38.</p> <p>39.</p>	<p>请看 5:29</p>
<p>綜合/結論</p>	<p>在13章里，耶稣给门徒一条新的命令，彼此相爱，14章15节要他们爱神。就是最大的诫命：爱神、爱人。但是人岂有能力行得出来？耶稣赐下圣灵，叫我们得能力。其他圣灵的工作包括：叫我们看见主(19节)、知道我们在主里(20节)、指教又想起耶稣对我们所说的一切(26节)。</p>	<p>1. 约翰福音</p>	<p>视时间许可，请几位作应用回答</p>
<p>應用</p> <p>10分鐘</p>		<p>2. 在你的祷告里，神如何回应你？请举例。</p> <p>问：“起来，我们走吧！”。你今天有没有爱主？读了他的话</p>	<p>共約 5 分鐘</p>

		没有？遵行了他的话没有？ 有没有困难？如何胜过困难？	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討論題目

一、【引題】（引發思考主題）

請組員中三至五位，用一句話描述你從四福音書中所認識的基督（例：慈愛的主）。讓我們來看啓示錄中所啓示的耶穌基督，與四福音書有何相同與不同。

二、【觀察題】（作者在這段經文中說了什麼？What does the author say？）

這段經文中，如何表明基督與父神的所是所為？請從每一節中找出。

三、【解釋題】（作者這樣說的涵義是什麼？What does the author mean when he says so？）

1. （1：1）什麼是啓示（Revelation）？根據這裏記載，神的啓示臨到我們，會經過哪四個步驟？這裏對啓示的內容，性質與價值，以及對讀或聽的人有什麼要求，是怎麼說的？
2. 「必要快成的事」是指什麼？約翰為什麼這樣說？

四、【綜合/結論】（這段經文的中心思想是什麼 What is the theme？）

歸納這段經文中對基督的描述，你對祂有哪些新的認識？請每人分享其中一項。

五、【應用題】（我如何在生活中實行出來？What does the author say mean to me？）

1. 知道自己是基督的國民、祭司、僕人，對你有甚麼意義嗎？
2. 萬人中，我只是很普通很平凡的一員，我如何為神作見證？

【參考資料】：